

花蓮縣舞鶴國民小學「愛心商店」實施計畫

一、 實施目的：

- (一) 凝聚社區力量，建立社區共識，提供學童安全環境。
- (二) 結合社區資源，防範犯罪並預防、減低交通事故的發生。
- (三) 提供學童緊急時之支援服務。
- (四) 發揮守望相助精神，關懷學童，建立祥和社區。

二、 實施重點：

- (一) 加強宣導，鼓勵社區熱心人士、店家、學生家長共同參與，連結愛心導護商店網。
- (二) 加強學校、義工、商店的協調溝通，增進處理突發狀況之應變能力，發揮實際之功能。
- (三) 加強學生自身安全教育，指導學生辨識愛心導護商店，瞭解愛心導護商店支援項目，培養兒童應變能力。

三、 招募對象：

- (一) 考量學生上、下學經過之區域範圍(含肇事頻效率高之特殊定點區域)內，徵求願意加入服務工作之便利商店、店家及住戶。
- (二) 便利商店、村里鄰辦公室、集會所、家長會長、學校義工住家等先優考量。
- (三) 徵募對象應適度過濾，排除不良場所(如電動遊樂場、撞球場等)參與。
- (四) 按上、下學之路線，每一路線至少有一家愛心導護商店，以提供學童尋求協助及庇護。

四、 實施方式：

- (一) 由學校選定適當之商店或住家，主動徵求意願，以建立連絡網。
- (二) 有意願之商店及住家，校方親自拜訪，實地瞭解學生求助環境，並委託協助支援項目。
- (三) 由學校張貼愛心商店標誌。
- (四) 成立學校危機處理小組，處理相關之偶發事件。
- (五) 以學區為範圍規劃安全愛心商店分布圖，並標明商店所在點。
- (六) 學校編印安全愛心商店通訊錄(含店名、負責人、住址、電話)、派出所、學校等之住址及聯絡電話。
- (七) 將愛心商店通訊錄及分布圖提供學童、家長、社區人士、派出所、及各愛心商店，以供聯絡及維護學童安全使用。

五、 提供援助之項目：

- (一) 維護學生上下學路隊秩序與安全。
- (二) 提供學生被搭訕、跟蹤或偶發事件時之安全庇護場所。
- (三) 提供學童緊急借用電話服務。
- (四) 提供學生雨天時躲雨或輕便雨具之借用服務。
- (五) 提供上下學時段與夜間在外逗留學生之通報與協尋服務。
- (六) 協助處理學生校外意外事故、暴力事件，並儘速與校方及當地治安機關聯繫。
- (七) 提供學生借用廁所。
- (八) 其他援助事項。

六、 其他配合事項：

- (一) 應召開座談會，說明需要愛心商店協助的工作項目和內容，成立危機處理小組，與愛心商店共同處理特殊緊急事故。另定期召開檢討會或聯誼會，溝通觀念、增進情誼。
- (二) 與當地警力合作、聯繫，選擇適當愛心商店設置巡邏箱，加強學生上下學時段巡邏工作。

七、 獎勵：

- (一) 配合學校活動，表揚服務熱心之愛心商店，表彰其公益精神。
- (二) 每年由學校致送感謝狀給予各愛心導護商店。
- (三) 學生製作感謝卡，表達感謝之心。

八、 本計畫經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承辦人：

主任：

校長：